

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函

地址：10636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
106號3樓

聯絡人：陳怡晴

電話：02-6630-8239

傳真：02-2737-8044

電子信箱：icc@niar.org.tw

受文者：東吳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國研人字第11501007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50100790-0-0.pdf、1150100790-0-1.pdf)

主旨：本院「115年度第二梯次客座研究人員」自即日起至115年
4月30日受理申請，申請資料請於截止日前函送本院各實
驗研究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客座研究人員申請資格有二：（一）任職國內公私立
大專院校之專任副教授級以上者；（二）任職公立或政府
籌設之學術機構及政府機關之科技研發單位專任副研究員
（或相當職務）以上者。
- 二、客座研究期限為3個月至6個月（115年8月至116年1月期間
內），申請人須獲服務單位同意，利用休假進行。
- 三、申請書填妥後，由服務單位代為函送本院（休假證明得於
到訪前提供）。
- 四、檢附本院「客座研究人員作業要點」及申請書格式，如附
件一、二，相關資料亦可至本院網頁<https://www.niar.org.tw>/查詢及下載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東吳大學



1150002043 115/03/12

副本：本院各實驗研究單位



院長 蔡宏營



裝

訂



線